

檔 號：STA0599
保存年限：3年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300號
聯絡人：李其翰
聯絡電話：03-4227151#27086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研字第10114502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114502560-1.PDF、10114502560-2.DOC、10114502560-3.DOC，共3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、龍華科技大學及桃園創新技術學院辦理之「2012年i-Star國家創新發明大賽暨講座」新版簡章，敬請貴校協助更新公告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與。

說明：

一、競賽主題：

本年度創新發明大賽以「文化創意」為題，期盼校園師生透過良性競爭激盪出無數創意活力，將各文化資產轉化為實際之產品、科技結合或創新運用，進而培育與發掘更多優秀人才，促進產學研發技術與服務之發展。另為啟發參賽者對創新與創意之敏感度，特別舉辦完全免費之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講座」活動以及「創業10帖」系列課程，敬邀各界人士參與。

二、參加辦法：

- (一)報名可為個人或至多5人之團體，每團體之成員至少1位需為大專校院學生（含碩博士生）。
- (二)每人（包括個人報名和團體報名）最多得報名3件創新作品參賽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附件一：報名表

(二)附件二：創新發明構想書

(三)於截止日前2012年11月09日（五）至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站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依規定上傳報名表（使用Word格式並掃描學生證）與創新發明構想書（使用Word/PDF格式）。

四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最終決賽評選出金、銀、銅牌、佳作合計共10名獲獎，獎金共10萬元。

(二)個人或團隊凡投稿，即可於決賽當日參加抽獎，獎品『麗星郵輪搭乘票一組雙人』。

五、競賽聯絡處：

(一)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

(二)網站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

(三)電話（03）422-7151分機27086

六、詳細資訊請參閱競賽簡章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101109/18
11:15:41

第二層決行

擬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文存查。

組長劉光甫

代為
決行

學務長李五君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暨講座

簡章

指導單位： 教育部、 客家委員會、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

主辦單位： 國立中央大學、 龍華科技大學、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

執行單位： 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、

 龍華科技大學創新創意創業發展中心、

桃園創新技術學院研究發展處



目錄

壹、	競賽主題		2
貳、	籌辦單位		2
參、	比賽說明		2
肆、	參加辦法		3
伍、	獎勵辦法		4
陸、	評選方式		5
柒、	活動時程		6
捌、	愛-文創之星講座活動		7
附件一	報名表		8
附件二	創新發明構想書		9
附件三	創新發明構想書範例		10





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」

壹、競賽主題：

本年度創新發明大賽以「文化創意」為題，期盼校園師生透過良性競爭激盪出無數創意活力，將各文化資產轉化為實際之產品、科技結合或創新運用，進而培育與發掘更多優秀人才，促進產學研發技術與服務之發展。

另籌辦單位為啟發參賽者對創新與創意之敏感度，特別舉辦完全免費之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講座」活動以及「創業 10 帖」系列課程，敬邀各界人士參與。乘上文創之星號，展現你的創意，萌芽你的創新種子，您就是下一個文化產品創作新星。

貳、籌辦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客家委員會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

主辦單位：國立中央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桃園創新技術學院

執行單位：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、龍華科技大學創新創意創業發展中心

桃園創新技術學院研究發展處

負責窗口：李其翰 專員 anton@ncu.edu.tw (03)422-7151#27086

競賽官網：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

參、比賽說明：

- 一、本競賽呈現創新創意概念與構想即可，無一定要求將其實體或產品化。
- 二、創新發明不限定任何領域，然其產品、概念、設計或衍生服務等，需含有文化資產與文化概念的性質等（如：中華歷史、客家文化、原住民文化、古蹟、文物、風土民情…等等）。
- 三、需為原創性設計，已商品化之產品，不得參加本競賽，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。
- 四、初選入圍之隊伍，須參加決賽簡報，無法參與者由執行單位擇優遞補，最後評定選出前四名及佳作六名。
- 五、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本競賽之權利。





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」

肆、參加辦法：

一、報名對象：

1. 報名可為個人或至多 5 人之團體，每團體之成員至少 1 位需為大專校院學生（含碩博生）。
2. 每人（包括個人報名和團體報名）最多得報名 3 件創新作品參賽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

1. 創新發明大賽報名

- 附件一：報名表
- 附件二：創新發明構想書（撰寫以 6 頁為限 A4 紙 12 號標楷體排版）
- 於截止日前 2012 年 11 月 09 日（五）至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 依規定上傳報名表（使用 Word 格式並掃描學生證）與創新發明構想書（使用 Word/PDF 格式）。



2. 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講座」活動報名（免費講座）

- 活動內容請參閱捌、愛-文創之星講座活動，頁 7。



3. 「創業 10 帖」系列課程報名（免費課程）

- 報名請洽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。



6/15



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」

伍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金牌一件：

獎金新台幣 3 萬元、獎盃及獎狀。

二、銀牌一件：

獎金新台幣 2 萬元、獎盃及獎狀。

三、銅牌二件：

每件獎金新台幣 1 萬元、獎盃及獎狀。

四、佳作六件：

每件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及獎狀。

五、投稿抽：

個人或團隊凡投稿「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」，即可於決賽當日參加抽獎，獎品『麗星郵輪搭乘票一組雙人』。

(投稿者或團隊需至少一人出席決賽領取抽獎卷且頒獎時在場)





陸、評選方式：

一、審查方式：

1. 評選分為初審與決賽，初審為書面審查，視報名收件量決定入圍決賽作品數，入圍者必須參與決賽簡報。
2. 評選聘請校內外相關學者及專家各半數組成，經初審與決賽作業後選出。

二、評選標準：

初決賽審查方式		
書面內容（初審）		以書面審查為主，其作品之創新性，而構想書是否能充分提供評審了解其作品之概念。
簡報呈現（決賽）		簡報說明是否能有效提供產品之創新發明性，以及報告過程流暢度與對評審提問的回應內容。
審查指標		
評審項目	比重	評審重點
創新、創意與獨特性	40%	文創概念或產品的創新獨特性，在應用上對提高效率、改善功能、便利生活、增加新用途的程度。
概念或產品之文化意涵	30%	文創概念或產品之意涵文化背景是否相應得宜，充分展現文化創意價值。
概念或產品之功能與可行性	15%	依現行技術或工藝，其產品概念與服務是否可行。
應用潛能與商業價值	15%	概念或產品之未來發展潛力，以及所具有的商業價值程度。





柒、活動時程：

競賽時程	項目	競賽說明事項
08/31(五)~11/09(五)	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暨講座啟動	
	報名開始	繳交報名資料 1. 附件一：報名表 2. 附件二：創新發明構想書 3. 報名表（使用 Word 格式並掃描學生證）與創新發明構想書（使用 Word/PDF 格式）上傳至 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 。
09/20(四)~11/08(四)	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講座	活動內容與報名 1. 參閱捌、愛-文創之星講座活動 2. 報名請至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 。
11/09(五)	報名資料上傳截止	
11/15(四)	公告書面初審結果	1. 書面初選於龍華科技大學創新創意創業發展中心舉行 2. 結果公告於中央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創新技術學院各校網站
11/29(四)	決賽及頒獎	1. 於中央大學舉行決賽暨頒獎典禮 2. 決賽暨頒獎典禮地點另行公佈





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」

捌、愛-文創之星講座活動：

1. 愛-文創之星講座活動內容、地點、報名方式請洽各校競賽執行單位。
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，
網站：<http://www.iic.ncu.edu.tw/>
電話：(03)422-7151#27086 傳真：(03)420-5604
龍華科技大學創新創意創業發展中心，
網站：<http://龍華科技大學.tw/innovation/index.asp>
電話：(02)820-93211#3806 傳真：(02)820-94845
桃園創新技術學院研究發展處，
網站：<http://www.tiit.edu.tw/home.aspx>
電話：(03)4361070#5132
2. 參加中央大學講座場次，可認證「學習服務時數」，並進行超商禮卷抽獎。
3. 白木屋品牌文化館參訪之旅，報名後請至中大育成中心繳交保證金 500 元，當日出席後退回。

講座時間	講座主題	地點
09/20(四)	創新創意點子製造工廠【啟發您蘊藏的創新發明 idea】	龍華科大
09/24(一)	創新意點子工坊	創新技術學院
09/27(四)	大仁哥的 Ukulele 變身了!【Ukulele 老闆用創意來加值】	龍華科大
09/27(四)	用左腦做創意，黏土變飾品【工研院的銀黏土手創達人】	中央大學
10/01(一)	創業分享-小資創業先錢衝	創新技術學院
10/04(四)	發明構想書與創業計劃書指導教學(一)	龍華科大
10/08(一)	創新計畫書撰寫指導上	創新技術學院
10/11(四)	我不只是敗家女【法國時尚珠寶內的文化意涵】	龍華科大
10/11(四)	建築 x 文創，就在你我左右【建築中的創意設計】	中央大學
10/15(一)	創新計畫書撰寫指導下	創新技術學院
10/18(四)	發明構想書與創業計劃書指導教學(二)	龍華科大
10/22(一)	好魅力簡報技巧	創新技術學院
10/25(四)	大學生你知道春仔花嗎?【古韻時尚，傳統技藝，春仔花】	龍華科大
10/25(四)	客家文創點出你的驚嘆號【你所不知道的客家產業發展】	中央大學
11/01(四)	發明構想書與創業計劃書指導教學(三)	龍華科大
11/08(四)	大家做伙訪問桃園之光 【白木屋品牌文化館參訪之旅(限 30 免費名額)】	中央大學





「i-Star，愛-文創之星」

附件一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 【報名表】

創新發明/產品名稱					
參加人數		人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	
	姓名	學校/服務單位	身份/職稱	聯絡電話	E-mail
	(聯絡人為組長請必填聯絡資料)				
組長 (一)					
	通訊地址				
組員 (二)					
組員 (三)					
組員 (四)					
組員 (五)					
指導老師/業師(若無則免填)					
備註：					
合格成員學生證影本黏貼欄					
<u>學生證影本正面</u> 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	<u>學生證影本反面</u> 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



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

【創新發明構想書】

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

1. 創新發明/產品名稱		
2. 本創新公開情形	是否已經公開	☐ 否>
		☐ 是，公開之日期：>
	公開之場合	☐ 競賽> ☐ 刊物> ☐ 展覽> ☐ 其他：>>>
3. 創作背景	本創新之意涵文化、背景、理念：	
	本創新之特點（相較現有產品與技術不同處）：	
	本創新之使用目的：	
4. 本創作之詳細說明	詳細說明：	
5. 創作/產品圖示		

1. 撰寫以 6 頁為限 A4 紙 12 號標楷體排版
2. 本人參加「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」之創新發明構想書內所填資料全屬真實，如有虛假願將得獎時獲頒競賽獎金繳回外，亦願負其它法律相關聯帶責任。



12/15

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

【創新發明構想書】範例

本產品由中大育成中心進駐企業「藏香閣國際有限公司」提供

13/15

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

【報名表】

創新發明/產品名稱					
參加人數		人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	
	姓名	學校/服務單位	身份/職稱	聯絡電話	E-mail
				(聯絡人為組長請必填聯絡資料)	
組長 (一)					
	通訊地址				
組員 (二)					
組員 (三)					
組員 (四)					
組員 (五)					
指導老師/業師(若無則免填)					
備註：					
合格成員學生證影本黏貼欄					
<u>學生證影本正面</u> 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	<u>學生證影本反面</u> (至少一名為在校生)		



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

【創新發明構想書】

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

1. 創新發明/產品名稱		
2. 本創新公開情形	是否已經公開	☐ 否 ☐ 是，公開之日期：
	公開之場合	☐ 競賽 ☐ 刊物 ☐ 展覽 ☐ 其他：
3. 創作背景	本創新之意涵文化、背景、理念：	
	本創新之特點（相較現有產品與技術不同處）：	
	本創新之使用目的：	
4. 本創作之詳細說明	詳細說明：	
5. 創作/產品圖示		

1. 撰寫以 6 頁為限 A4 紙 12 號標楷體排版
2. 本人參加「2012 年 i-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」之創新發明構想書內所填資料全屬真實，如有虛假願將得獎時獲頒競賽獎金繳回外，亦願負其它法律相關聯帶責任。

